

(日)二阶堂黎人 著

杨明绮 译

# 魔不王事件

第一部

---

# 魔术王事件（第一部）

（日）二阶堂黎人 著  
杨明绮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魔术王事件. 第一部 / (日) 二阶堂黎人著; 杨明绮译.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11.3

ISBN 978 - 7 - 5133 - 0198 - 5

I. ①魔… II. ①二… ②杨… III. ①推理小说－日本－现代 IV.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23531 号

---

**《Majutsu - ou Jiken Jou》**

©Nikaido Reito 2004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 Japa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KODANSHA LTD.

Publication rights for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edition arranged with KODANSHA LTD.

through KODANSHA BEIJING CULTURE LTD. Beijing, China.

---



谢刚 主持

**魔术王事件 (第一部)**

(日) 二阶堂黎人 著; 杨明绮 译

**策划统筹：褚 盟**

**责任编辑：武晓宇**

**责任印制：韦 舰**

**装帧设计：郑 岩**

---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谢 刚**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www. newstarpress. com**

**电 话：010-88310888**

**传 真：010-88310899**

**法 律 顾 问：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

**读 者 服 务：010-88310800 service@ newstarpress. com**

**邮 购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

**印 刷：北京佳顺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910×1230 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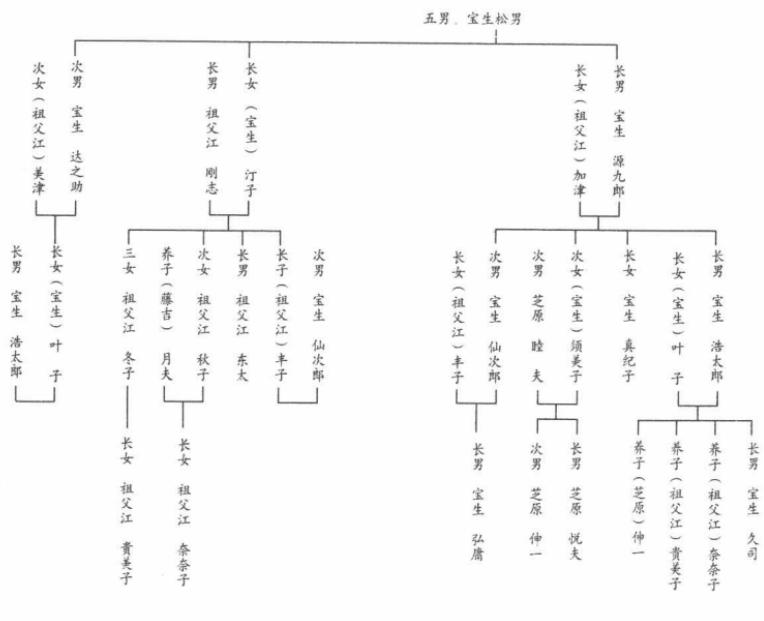
**印 张：11.125**

**字 数：163 千字**

**版 次：2011年3月第一版 2011年3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133 - 0198 - 5**

**定 价：26.00 元**



## 目 录

1	紫魔术王
73	黑魔术王
143	白魔术王
225	绯魔术王
313	银魔术王 (1-4)

紫魔术王

难道你不认为这是大犯罪者的精心预谋吗？——《蜘蛛男》江户川乱步



# 1

前所未闻的杀人魔“魔王迷宫<sup>①</sup>”，在昭和四十四年的岁末时分，以令人毛骨悚然的面貌出现在我们面前。发生于卧铺特快列车“晨风号”上的三重密室杀人，以及发生于北海道札幌郊外的“玻璃之家”密室杀人等事件，让我们见识到了这个杀人魔狡智超人又残酷无比的性格，以及魔术般神乎其神的犯罪手法，他正耀武扬威地向世人挑衅。

在事件阴影尚未消退去之际，随之又隐约出现了更恐怖的预兆——不，那预兆其实也是一桩大事件——魔王迷宫在念诵恶毒诅咒的同时，还趾高气扬地站在我们眼前。

当时，和我同龄的妹妹<sup>②</sup>二阶堂兰子，那个解决过无数复杂悬案并赢得当代“第一名侦探”美名的女孩，有许多人仰慕她的名声，

---

<sup>①</sup> 在此，“魔王迷宫”是一个杀人魔的封号，本节故事背景请见二阶堂黎人的《恶魔迷宫》一书。

<sup>②</sup> 二阶堂兰子与二阶堂黎人从小被当双胞胎抚养长大，兰子原是贵族院二阶堂松院的孙女，因父母早逝在婴儿时就成了黎人家的养女。

委托她调查各种人、各种事。毕竟不是所有事都方便由警方出面解决，因此对于那些不涉及警方权限的事件，人们自然会寄望于立场更自由的私家侦探出马，而属于本世纪重大犯罪的“魔术王事件”，便是此类诡谲事件的代表。

那是从昭和四十五年一月二十日星期二，跨越到二十一日星期三深夜所发生的事。

受害者是个名叫桑形浩三的中年男子，珠宝商，在银座一带从事珠宝生意已超过十年，深受顾客好评，而且大家都公认他是个正直老实的人。

这样一个人——比噩梦还可怕的幻影，超越了幻念的奇想，更超越了诡谲的恐怖——突然卷入除了上述形容词之外找不到还有什么可以形容的、不可思议的犯罪之中。

那是一桩如同欧洲中古世纪恐怖戏剧般诡异、恶心、惨无人道的杀人事件。

事件过程中，危在旦夕的桑形报警求助，但其中有太多无法解释的疑点，让人怀疑这起事件是否曾经发生过。因为几乎未留下任何足以证明事件确实发生过的证据！

因此，就算警方想侦查也无从着手，想不出任何对策，于是桑形赶紧求助于鼎鼎大名的名侦探二阶堂兰子，他恳求兰子务必查个水落石出，而负责侦查的警官也支持桑形这么做。

其实，桑形造访我位于东京都国立市的住家，是在事件发生隔天的二十二日星期四的晚上。

坐在客厅沙发上，一脸被逼得走投无路的愁苦神情的桑形，开始说起发生在她身上那件前所未闻的灾厄。

“……好恐怖！真的好恐怖！真的是非比寻常、诡异又血腥的

犯罪！活到这把年纪，都还没遇上过如此恐怖的事！兰子小姐，请你无论如何一定要救救我！”

首先得安抚情绪亢奋、不停喘气的他，兰子劝他先喝口红茶。从他如死人般绝望无助的眼神看得出来，他正处于极度的恐惧中。

兰子与他初次见面，始终以冷静的态度观察他。她今天身穿鲜红色毛衣和长到脚踝的长裙。像女明星般美丽的波浪卷发蓬松柔美地披散在肩上，脖子和手腕戴了好几只银环，身子一动就会响起轻脆的铃声。

兰子温柔地看着情绪亢奋的桑形，静静地开口：

“桑形先生，至少在这里你是绝对安全的，没有人会对你不利，也没有人会要挟你，所以请相信我们，先让情绪平复一下，然后将你看到的、经历过的事，毫无保留地说出来，让我们了解案情全貌，这是通往真相的捷径。”

“我……我明白。不过这真的是一件很奇怪的事，绝对非比寻常，就算兰子小姐也一定没遇过如此令人毛骨悚然的犯罪！”桑形的额头冒出点点汗珠，双眼骨碌碌地转，怯生生地说。

兰子嫣然一笑，柔美的眼眸眯了起来。

“桑形先生，你放心，我们经历过各种你难以想象的情况，况且像我们这种善于推理的侦探，绝不会被狐假虎威的现象和故弄玄虚的恶毒招术给吓倒。就算超脱常轨不可思议之事，也不是问题，因为我确信，世上绝对没有人类智慧无法解决的谜题。”

“可、可是……”

“一味担心是没用的，到这里委托我解决事情的人，都是像你这般烦恼、痛苦，但在我谈过之后，都会很宽心。

“到目前为止，我参与过无数的犯罪侦查，每一起事件都很诡

异、无法理解，可是那些案子都被我顺利解决了，成功地找出了真相。

“说得明白些，我自认为是个优秀的侦探，所以请不要在意我是个年轻女子，这一点绝对不会成为阻碍。”

桑形似乎被兰子这番自信满满的言辞给打动了。“哦……我明白了，谢谢。”他用力点了两三下头，像初次得知世上有幽灵一事的小孩般胆怯，至此立场才算完全逆转。

桑形是一位优雅的绅士，嗓音如电影男星般低沉，四十多岁，头发花白，神情痛苦，未婚的他想必很受女人欢迎，至少我是这么想的。

“桑形先生，那就请你把来龙去脉都说清楚吧！”

听了兰子的话，桑形下定决心，耸了耸肩，叹了一口气。

“那是前天晚上的事……到底该从何说起……”

只说了这两句话，他的眼里又浮现了畏惧之色。

兰子看着他，催促道：“桑形先生，先说下你的工作，还有那天你在做什么。”

桑形掏出手帕，拭去额头上的汗珠。“我是个珠宝商，常会带些珠宝饰品给顾客拣选、贩售。虽然没开店，但在银座比较偏僻的一栋四层综合大楼里开了一间小公司。是战前盖的红砖旧大楼，办公室里放了一组大沙发，方便打盹，有时因为加班回不了川崎的家，就会在那儿过夜。

“那天我到银座某知名商场，与珠宝专柜的人谈生意，在餐厅用晚餐，还到常去的酒吧点了一杯螺丝起子，然后晚上十点左右回到公司。”

“不好意思，请问事发当时你喝醉了吗？”

“没有，没这回事，真的只喝了一杯，我的酒量很好，绝对醉不了。”桑形郑重地辩解。

“明白。然后呢？”

在兰子的催促之下，他花了很长时间才详细说明了降临在他身上的灾厄。

兰子专注地倾听着，遇有混乱就帮他打开结，一旦出现矛盾便立即指出疑点，不清楚的地方会立刻询问。

就这样，从他口中听出来的事件过程概要，的确是前所未闻。所连续发生的极度诡异的事，充满了残虐无比的罪行，而且还不断重复令人无法置信的噩梦……

## 2

刮着风的寒冷夜晚，室内暖炉开到最大，却还是有寒风从缝隙灌入，地板上流窜着一阵阵的寒气。

其实，后来我又和一个人碰了面，是个在银座酒店工作，颇受欢迎的年轻小姐，名叫直美，她之前向我订购了一枚白金戒指。

我都是从产地直接购买宝石，再加工成戒指和项链的，采用高效率的直销方式贩售给顾客。只要听说有什么品质好的宝石与原石，不论国内外，我都会前往采购，这样才能降低成本，以优惠的价格卖给顾客，所以有不少熟客。

我们约定晚上十一点碰面，直美利用店里休息时间来取宝石。接过她脱下的毛皮大衣，我看到脱下手套坐上沙发的她身上穿着一件美丽的粉红色礼服。

我将打造好的戒指拿给她看，确认形状和品质都满意之后，她

便立即付款，那枚戒指也并不算太贵。

“对了，桑形先生，好久没让我看那颗宝石了，就是那颗像血一样鲜红的红宝石……”

她将新戒指套在自己白皙的手指上，欣赏一阵后说。

“你是说‘炎之眼’吗？”我笑着反问。

我有很多顾客都对那条加了锁的坠饰“炎之眼”很感兴趣，因此对顾客的这种请求习以为常，但她的情形有点不太一样，因为一年前将那宝石卖给我的人就是她。当时她说向地下钱庄借了巨款，不知该如何是好，于是我只好硬着头皮买下。

“嗯，是啊！桑形先生，可以让我看看‘炎之眼’吗？拜托了！”

只见她双手合十，像在恳求我似的。染成褐色的波浪卷发，将白皙的脸庞衬托得更美丽，虽然自称二十三岁，但不知是太劳累还是化了浓妆，她看起来比实际年龄大了一些。

“好吧！反正之前也是你的，就别跟我客气了。放心，在约定的日子到来之前，我绝对不会卖给任何人！”

“嗯，那就麻烦你了。”

“那我去拿来给你。”

我打开保险箱，取出覆盖着蓝色天鹅绒的珠宝盒，盒里放着名为“炎之眼”的珠宝珍品。

我坐回沙发，打开珠宝盒。

“哇！好漂亮哦！还和以前一样美丽！”她接过后，露出想一口吃掉的神情瞧着华丽的坠饰，开心地这么说。价值不在银锁和台座，而是那颗宝石。

“炎之眼”是一颗深红色的、约三十克拉的特殊宝石。在灯光

照耀下不断闪烁光辉，直美眼中也红红地燃烧着，散发出妖媚的光芒。

买下那颗宝石时，直美只拜托我一件事，就是有朝一日她一定会买回来，所以央求我绝对不能卖给别人。在银座当陪酒小姐只要努力些，应该能赚到买回宝石的钱，我了解她的处境，所以付了足够帮助她脱困的价钱。当然，之前我们也发生过身体上的关系，这也是便宜行事的理由之一。

“……桑形先生，‘炎之眼’真的遭到诅咒了吗？你觉得呢？”瞧了好一会儿她才抬起头这么问我。

我掏出根雪茄点上：“嗯，我想应该是真的吧。至少没见过会散发出如此妖艳光芒的宝石，况且明明是如此顶级的宝石，但自从我买下，却还没有人来询问过，想想还真是不可思议！大家全被这颗宝石吸引，被它迷倒，为它的美丽赞叹不已，却没人说过想拥有它。

“这实在是太不可思议了，一定是这宝石耀眼的光芒中含有什么不祥之气吧！所以每个人看到它，都本能地产生一股莫名的恐惧感，对它敬畏三分。”

“也许吧，传说这宝石要是落到我们家族以外的人手上，会带去灾难。”

“只是谣传吧！”我露出苦笑。若真是如此，那我身上也会发生不祥之事。

直美皱起两道细眉说：“不，是真的。拿到这颗宝石的人是我爷爷源九郎，但听说之前想夺走这颗宝石的人已经有好几个都死了！”

“为什么你们家的人就没事？”

“我也不清楚，但听我爷爷说，宝石要放在能让它平静的地方

才行。”

“记得你们家的传家宝石还有两个。”

“是啊！那两颗宝石叫做‘白牙’与‘黑心’，分别是钻石和黑珍珠。听说拥有这三颗宝石就能找到一笔庞大的财宝，不过没有藏宝图就是了，所以没人知道宝藏在哪儿。

“而且‘黑心’在战时被我母亲那边的亲戚偷走了，就这样一去不回，后来那个亲戚家也没落了，爷爷说八成是宝石诅咒的关系。”

“哦，可是我身上什么事也没发生啊！”

“说得也是，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直美微笑着说。

我也回以笑容：“反正我又不是什么会受到诅咒的大人物。”

“或者你有什么避邪秘诀？”

“哈哈哈，可能有吧！你看我这枚戒指，可是能消除这一世所有灾难的护身符哦！”

“哦，是吗？”

“是呀，这是来自埃及木乃伊身上的东西。”

“哦，是吗？”

随声附和的直美，用她那涂了美丽指甲油的纤细指尖，从珠宝盒里取出那颗“炎之眼”。宝石光芒更加耀眼，也变得更红了。

她将坠饰放在左手掌上，又目不转睛地端详了一会儿，说：“真的好美哦！果真魅力十足！”

“所以，想要早点拿回家，就要快存够钱。你才有了一半，不是吗？”我吐了一口烟，笑着说。除了她以外，其实我本来就不打算卖给其他人，这也是为了维持彼此的关系，不愿她那么快就赎回那颗宝石。

她出神地看着宝石，回应道：“就是呀！我会加油的，光是这样看就觉得好幸福哦！”

“你可真容易满足啊。”

“对了，今天起可以借我戴个两三天吗？人家想放在身边瞧个仔细嘛！而且明天店里五周年庆，我想搭配黑礼服！”

她摆出妖媚模样对我撒娇，香水味蹿进我的鼻腔深处。

“应该还有其他理由吧？”我故意揶揄地问道。

“呵呵，果然瞒不了桑形先生，一眼就被你看穿了！其实我是想用它来驯服一个新客人！”

“是个刚从国外回来的金融业者，好像靠股票赚了不少钱，出手很大方，虽然长得很帅，但是那看起来颇威严的胡子很不适合他！”

“他年纪多大？”

“挺年轻的，才三十几岁，从洛杉矶回来的。”

“意思是要钓他包养你，资助生活开销，从他身上攒到买回宝石的钱，是吧？”

“也有这意思啦！”

“好吧，就借你吧！我信得过直美，但要小心宝石的诅咒就是了。”

“真的可以吗？谢谢你，桑形先生！”直美兴奋地大叫，搂着我的脖子，亲了一下脸颊。

她待了一会儿便走了。我开始收拾桌面，因为我是个处世认真、凡事讲究的人，回去之前一定会将办公室整理干净。

我关上暖炉，抓起外套，戴上帽子，然后拿起放在沙发上的包。

就在那时候——

有人敲响嵌了一小片毛玻璃的门，我心想是直美又折回了。

“来了……”我刚一应门，门便同时静静开启。

瞥见那个无声无息走进来的人，与其说是惊愕，不如说怀疑自己是否看错了。

因为那模样既恐怖又诡异。

那个怪人从头到脚披着紫色大头巾与长衣，包裹着整个人，但脸上却戴着诡异的金色面具。

紫色头巾很像美国三K党<sup>①</sup>戴的那种头顶尖尖突起的圆锥体，头巾垂到胸前，就连包裹身子的长衣也拖得很长，因此完全看不出体形和年龄。

金色面具是金属制品，表面涂了一层油似的闪闪发亮，口鼻像弯月般呈现一条细细的黑线，像是一抹不怀好意的笑容，表情当然很僵硬，就像古代的镀金佛。

我整个人傻住了，盯着不速之客，全身一动不动。

那个怪人迅速走进来，关上身后的门，然后慢慢举起右手。我瞥见他藏在长衣下的手戴着与面具一样的金色手套，握着一把发光的黑枪，枪口还装了消音器，那是把真枪。

客观而言，那打扮确实很诡异，而且带来的冲击就像是突然闯进的噩梦一般。

不速之客若只是地痞流氓，也许我就不会这么害怕了。毕竟在银座这种繁华之地经营了这么久的生意，多少也和暴力集团交过手，像协助走私枪支之类不能说出来的勾当也干过一两次。

可是像这样全身裹着紫色头巾和长衣，脸上戴着毫无表情的金

---

① 美国最悠久，最庞大的恐怖组织，奉行白人至上。